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3-033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2年11月30日),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李莎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931,1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650%,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公司实施2020年度、2021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后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收到李莎燕女士发来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该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莎燕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0股,减持计划暂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莎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931,116	0.7650%	IPO前取得:3,220,080股 其他方式取得:3,711,03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莎燕	0	0%	2022/12/22～2023/3/21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6,931,116	0.7650%

注: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公司实施2020年度、2021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后取得的股份。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系李莎燕女士根据个人资金需求自主决定,是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李莎燕女士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李莎燕女士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该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减持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2日

关于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电力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3年3月22日起,本公司选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电力ETF(159611)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

关于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可选消费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3年3月22日起,本公司选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可选消费ETF(159936)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

关于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金融地产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3年3月22日起,本公司选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金融地产ETF(159940)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

关于广发中证全指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广发中证全指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能源ETF基金")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3年3月22日起,本公司选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能源ETF基金(159945)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4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21日下午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15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傅光明先生、傅芬芳女士、陈榕女士、陈剑华先生、周红先生等五人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四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生物")是中国规模最大、产品种类最全的动保企业之一,也是国家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疫苗生产企业。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生物")是中国东南地区规模最大的兽药疫苗生产企业之一。公司与瑞普生物及圣维生物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养殖过程中的疫病防控能力,并建立更为精准、有效的疫病防控解决方案和营养与养殖改进方案。同时三方将加强合作力度,共同研发最合适公司的疫苗药品,为公司降低防疫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奠定良好的基础。同意公司本次《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降低会议成本,提高会议决策效率,公司决定在此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5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21日下午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15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玉勋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关联交易旨在通过与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生物")及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生物")三方间的合作,建立研发资源共享和利益共享机制,发挥三方优势,共同致力于家禽健康养殖、防疫体系建设、家禽智能化发展,共同构建与其产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科学健康养殖体系。并针对公司各疫控区域制定有效的疫病防控解决方案和营养与养殖改进方案,促进公司疫病防控能力保持在全国领先水平,降低免疫成本。同意公司本次《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6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具体实施内容需签署具体协议,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出现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存在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的风险。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需提交公司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一、合同签署概况

为推动各方优势资源整合,促进各方共同致力于家禽健康养殖、防疫体系建设、家禽智能化发展,实现各方共同发展,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生物")、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生物")于近日在南平市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交易对手方一

名称: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守军

注册资本:46801.878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智能农业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中药提取物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兽药经营;动物诊疗;投资管理;兽药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饲料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饲料添加剂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东九道1号

瑞普生物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履行合同约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交易对手方二

名称: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

注册资本:2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兽药生产;兽药经营;药品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中草药种植;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光泽县工业园区金岭工业园A02-3区

圣维生物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履行合同约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宗旨

充分发挥甲乙丙三方各自的核心优势,本着"体系接轨、资源共享、客户导向、担当协同、增值产业"的宗旨与原则,共同致力于家禽健康养殖、防疫体系建设、家禽智能化发展,共同构建与其产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科学健康养殖体系。实现三家公司共建养殖产业生态圈,携手促进养殖行业健康发展。

(二)合作内容

1、甲方、乙方、丙方共同联合成立《家禽疫病防控研究院》,旨在针对甲方养殖全过程的疫病防控问题展开持续深入的研究,建立临床和实验室的评估标准和评价体系,提供针对性的系统解决方案。

2、甲方、乙方、丙方共同建设疫病监测预警平台,为甲方提供及时、可靠的疫病监测预警和检测服务。三方专家团队对甲方的全部养殖进行区域划分,通过流行病学、病理学、病原学、免疫学进行科学诊断,在此基础上针对各疫控区域制定切实有效的疫病防控解决方案和营养与养殖改进方案,使甲方的疫病防控能力保持在全国领先水平。

3、立足于快速响应机制,乙方、丙方联合打造最适合甲方的技术服务体系,搭建甲方、乙方疫病防控体系之间的"直通车"模式,对齐贯通,做到产品成本最低、防疫成本最低、运营效率最高、服务能力最高(两低两高目标)。

(三)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2023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16日。

(四)合作约定

为充分体现各方协同效应,甲方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三年内,在同等质量且价格不高于甲方向其他第三方采购药品与疫苗价格的条件下优先采购乙方、丙方的产品,在此基础上:

1、甲方承诺三年内采购乙方产品,年度采购总金额(包含甲方及其关联方合计采购数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2023年4000万元、2024年5000万元、2025年6000万元。

2、甲方除采购乙方产品外,同意在同等质量且价格不高于甲方向其他第三方采购药品疫苗价格的条件下优先采购本协议附件所列丙方产品。

3、丙方经营乙方期间,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产品品质必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的要求,如不符合的,甲方有权拒绝采购乙方产品。

(五)合同生效条款

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瑞普生物是中国规模最大、产品种类最全的动保企业之一,也是国家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疫苗生产企业。圣维生物是中国东南地区规模最大的兽药疫苗生产企业之一。公司与瑞普生物及圣维生物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养殖过程中的疫病防控能力,并建立更为精准、有效的疫病防控解决方案和营养与养殖改进方案。同时三方将加强合作力度,共同研发最合适公司的疫苗药品,为公司降低防疫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奠定良好的基础。

五、公司近年与圣维生物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公司与圣维生物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5,049万元,其中,公司向圣维生物采购药品疫苗金额为5,047万元;

2022年,公司与圣维生物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5,564万元,其中,公司向圣维生物采购药品疫苗金额为5,562万元(未经审计);

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圣维生物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702万元(未经审计),交易内容均为公司向圣维生物采购药品疫苗。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旨在通过与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生物")及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生物")三方间的合作,建立研发资源共享和利益共享机制,发挥三方优势,共同致力于家禽健康养殖、防疫体系建设、家禽智能化发展,共同构建与其产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科学健康养殖体系。并针对公司各疫控区域制定有效的疫病防控解决方案和营养与养殖改进方案,促进公司疫病防控能力保持在全国领先水平,降低免疫成本。同意公司本次《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与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生物")及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生物")的合作,是基于公司稳定、健康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履行回避表决,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基于对公司与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生物")及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生物")合作事项的充分了解,我们认为本次合作行为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我们认可该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八、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具体实施内容需签署具体协议,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出现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存在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的风险。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需提交公司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同意函;

5、《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3-033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作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实施回购股份278,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616%,最高成交价为14.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63元/股,成交总额为3,875,441.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人民币16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指引》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年3月21日)前五个交易日(202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20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9,621,695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3.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3-018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收到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洪一丹女士出具的《关于集中竞价减持误操作的说明及致歉函》,其在减持计划的实施过程中,由于误操作买入公司股份2,3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0003%,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短线交易情形,现就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本次误操作的情况说明

2022年11月9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公司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洪一丹女士计划于2022年11月30日至2023年5月29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63%。

2023年3月20日,洪一丹女士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过程中,由于误操作将其中一笔"卖出"交易误操作成了"买入",错误地买入公司股份2,300股,成交均价为7.65元/股,由此构成短线交易。洪一丹女士当天其他操作均为减持且减持股份数大于误操作买入股份数量,当日平均减持价格为7.609元/股。本次误操作交易未产生收益。

二、本次误操作交易公司股票的处理及措施

1、经与洪一丹女士核实,在减持期间进行的买入交易系操作失误导致,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短线交易的主观故意。

2、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洪一丹女士当日平均减持价格为7.609元/股,买入公司股份2,300股成交均价为7.65元/股,本次误操作交易未产生收益,无需上缴公司。

3、鉴于本次操作失误构成的短线交易给上市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公司向股东出具回函,希望吸取本次短线交易事件的教训,并要求其对《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学习,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审慎操作,严格遵守《证券法》的规定,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4、洪一丹女士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交易的严重性,并就本次违规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其本人将以此为鉴,吸取教训,持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在证券交易过程中谨慎操作,加强证券账户管理,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10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2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3年3月27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27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公司一层多媒体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26日

至2023年3月27日

投票时间为:2023年3月26日15:00至2023年3月27日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3年3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3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3年3月26日15:00至2023年3月27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63	空港股份	2023/3/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双方身份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2023年3月24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六、

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210室;

联系电话:010—80489305;

传真电话:010—80489305;

电子邮箱:kg600463@163.com;

联系人:柳彬;

邮政编码:101318。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23-008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22年3月21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期限到期后,闲置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一、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5,000万元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购买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睿博系列尧睿收益凭证;2022年4月6日-8日购买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安盈添利、安鑫宝收益凭证。具体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产品分别于2022年6月20日、9月20日和10月10日到期。

2、由于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购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2014号收益凭证,该产品已于2022年6月20日到期,所以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分别购买了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龙鼎定制收益凭证;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财赢通系列收益凭证。具体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产品分别于2023年3月14日和3月15日到期。

3、由于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购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2015号收益凭证,该产品已于2022年9月20日到期,所以公司于2022年9月22-26日分别购买了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龙鼎定制195期收益凭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安盈添利"第2095期。

由于公司于2022年4月6日-8日购买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安盈添利、安鑫宝收益凭证,该产品已于2022年10月10日到期,所以公司于2022年10月12-13日分别购买了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金鸿赣邮机构定制3号收益凭证;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龙鼎定制221期收益凭证。

具体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产品分别于2023年3月14日和3月15日到期。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所购买的收益凭证均已按期赎回。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为70,000万元,累计取得的现金管理收益为9,529,061.17元。公司已将用于现金管理的3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出授权期限。同时,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2014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6,000	2022.3.29—2022.6.20	最低收益率2.5%	是	89.86
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2015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	2022.3.29—2022.9.20	最低收益率2.9%	是	138.25
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1924期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2.4.6—2022.10.10	收益率2.9%-3.9%	是	44.57
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1925期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4.7—2022.10.10	收益率2.9%-3.9%	是	29.56
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鑫宝"6月期308号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4.6—2022.10.10	收益率3.05%	是	31.25
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鑫宝"6月期309号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4.8—2022.10.10	收益率3.05%	是	30.58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97期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2.6.23—2023.3.14	最低收益率2.8%	是	63.05
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98期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2.6.23—2023.3.14	最低收益率2.8%	是	61.84
9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二元看涨21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6.23—2023.3.15	最低收益率2.8%	是	101.64
1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双鲨5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6.23—2023.3.15	最低收益率2.8%	是	111.84
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195期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	8,000	2022.9.22—2023.3.14	最低收益率2.45%	是	107.31
1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095期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9.26—2023.3.15	收益率2%-4.4%	是	30.21
13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邮证券金鸿赣邮机构定制3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2022.10.12—2023.3.14	收益率3.2%	是	66.63
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221期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	4,000	2022.10.13—2023.3.14	最低收益率2.4%	是	46.3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机构无关联关系。

三、备查文件

产品赎回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